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4403072025GG0178563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日期

2025年8月22日



用地单位（个人）	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深圳液化天然气应急调峰站
建设位置	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大鹏街道
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	18856.91m ²
附件及附图名称	附件：《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核查表》（编号：DP20250623） 附图：本建设工程总平面图

遵守事项

- 本证是经规划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未按法律法规规定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规划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本证的附件及附图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壹年内未开工者，即自动作废。
- 项目完成放线后应申请复验，复验无误后方可施工。
- 应将本证和经审定的总平面图在项目现场对外开放位置张贴公布。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核查表

编号：深规划资源设施字DP20250623号

用地单位	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深圳液化天然气应急调峰站						
用地位置	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大鹏街道						
宗地号	G15321-8056						
用地规划许可证/规划要点号	地字第4403072025YG0038541号/DP202500733						
分期建设子项名称	深圳液化天然气应急调峰站						
本期报建指标							
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 m^2		
					规定	核减	合计
总建筑面积 19087.81 m^2	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19087.81 m^2	计规定容积率 建筑面积 18856.91 m^2	地上	市政设施及其他配套 辅助设施	17073.96	1782.95	18856.9 1
			地下				
		地上核增 建筑面积230.9 m^2		屋面楼电梯间及机房	65.16		
				架空绿化休闲	165.74		
	不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0.00 m^2	地下核增 建筑面积0.00 m^2					
建筑覆盖率（一/二级）%		3.5/		绿化覆盖率%		10.38	
停车位	机动车停车位				非机动车停车位		
	地上	31个	地下	0个	占地面积 m^2		
	总计	31个（含充电桩位10个）		总计20个（含充电桩位4个）			
公共设施和 公共空间占地							
备注	<p>1、本核查表为【建字第4403072025GG0178563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p> <p>2、本项目依据《深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房建类)报建文件编制技术规定》的相关要求予以核发。</p> <p>3、本项目报建文件中建筑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及相关设计专篇为辅助规划审查的图纸，涉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由设计单位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4、本项目应按规定办理路口开设手续，机动车出入口以路口开设许可为准。</p> <p>5、本项目范围内未设置充电桩的停车位应全部预留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条件。</p> <p>6、本项目须落实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的相关规定。</p> <p>7、本项目应按照《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发展专项规划》的要求实施装配式建筑，满足《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p> <p>8、本项目的建设和运行应当符合不低于绿色建筑标准一星级的要求，同时须满足住建部门的有关要求。</p> <p>9、本项目须根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及建议做好相关地质灾害防治措施。</p>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
2025年8月22日